证券代码：430462　　证券简称：树业环保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林树光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人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杨农因疫情影响缺席，委托董事林建生代为出席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公告（2020-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公告（2020-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3、《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